

易方达沪深 3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2016 年第 4 季度报告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管理人：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二〇一七年一月二十日

§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17 年 1 月 18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16 年 10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易方达沪深 300ETF 发起式
基金主代码	510310
交易代码	510310
基金运作方式	交易型开放式（ETF）、发起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3 年 3 月 6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655,831,140.00 份
投资目标	紧密跟踪标的指数，追求跟踪偏离度和跟踪误差的最小化。
投资策略	本基金主要采取完全复制法，即完全按照标的指数的成份股组成及其权重构建基金股票投资组合，并根据标的指数成份股及其权重的变动进行相应调整。但在因特殊情形导致基金无法完全投资于标的指数成份股时，基金管理人将采取其他指数投资技

	术适当调整基金投资组合，以达到紧密跟踪标的指数的目的。本基金可投资股指期货和其他经中国证监会允许的衍生金融产品。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将根据风险管理的原则，以套期保值为目的，主要选择流动性好、交易活跃的股指期货合约。在正常市场情况下，本基金日均跟踪偏离度的绝对值不超过 0.2%，年化跟踪误差不超过 2%。
业绩比较基准	沪深 300 指数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属股票型基金，预期风险与预期收益水平高于混合型基金、债券型基金与货币市场基金。本基金为指数型基金，主要采用完全复制法跟踪标的指数的表现，具有与标的指数所代表的市场组合相似的风险收益特征。
基金管理人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 (2016 年 10 月 1 日-2016 年 12 月 31 日)
1.本期已实现收益	-19,839,678.55
2.本期利润	73,532,685.80
3.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267
4.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3,671,206,283.17
5.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3823

注：1.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2.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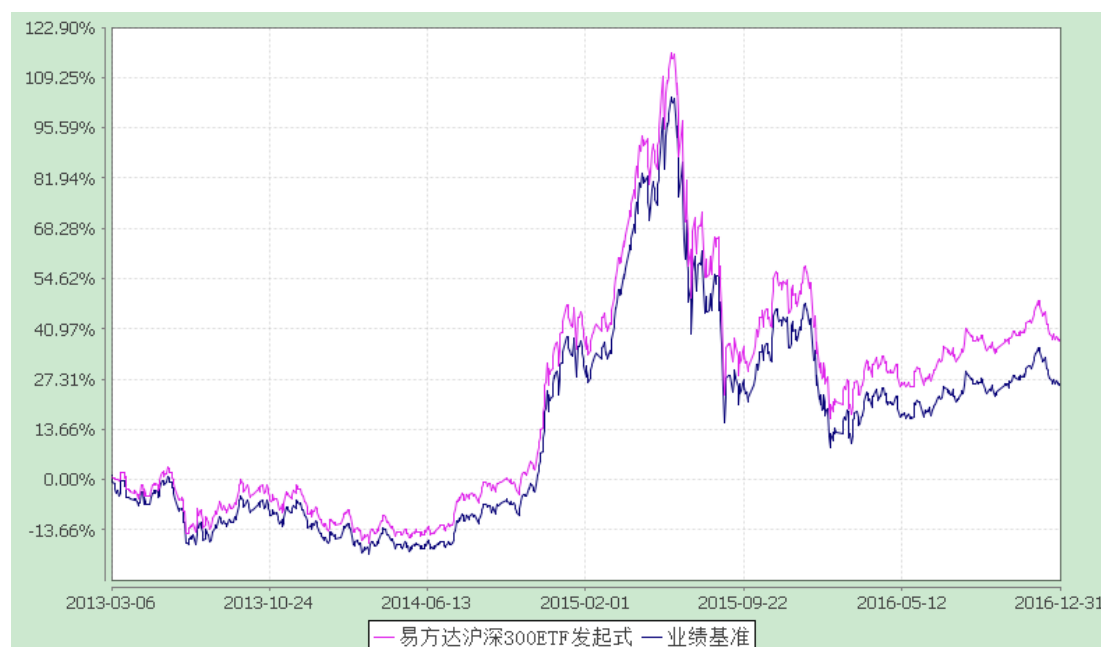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1.81%	0.70%	1.75%	0.71%	0.06%	-0.01%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易方达沪深 3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2013 年 3 月 6 日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注：自基金合同生效至报告期末，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38.23%，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26.20%。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期限		证券 从业 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林伟斌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易方达中证 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易方达黄金交易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的基金经理、易方达黄金交易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易方达沪深 3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的基金经理、易方达标普医疗保健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的基金经理、易方达标普信息科技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的基金经理、易方达标普生物科技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的基金经理、易方达标普 5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的基金经理、易方达资产管理(香港)有限公司基金经理、量化基金组合部副总经理	2013-03-06	-	8 年	博士研究生，曾任中国金融期货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研发部研究员，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指数与量化投资部量化研究员、基金经理助理兼指数量化研究员。
余海燕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易方达中证 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易方达证券公司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易方达上证 50 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易方达军工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易方达沪深 300 医药卫生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易方达沪深 3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的基金经理、易方达沪深 300 非银	2016-04-16	-	11 年	硕士研究生，曾任汇丰银行 Consumer Credit Risk 信用风险分析师，华宝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分析师、基金经理助理、基金经理，易方达基金管理有

	行金融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的基金经理、易方达沪深 300 非银行金融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易方达国企改革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限公司投资发展部产品经理。
--	--	--	--	--	---------------

注：1.此处的“离任日期”为公告确定的解聘日期，林伟斌的“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之日，余海燕的“任职日期”为公告确定的聘任日期。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基金招募说明书等有关基金法律文件的规定，以取信于市场、取信于社会投资公众为宗旨，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在本报告期内，基金运作合法合规，无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基金管理人主要通过建立有纪律、规范化的投资研究和决策流程、交易流程，以及强化事后监控分析来确保公平对待不同投资组合，切实防范利益输送。本基金管理人规定了严格的投资权限管理制度、投资备选库管理制度和集中交易制度等，并重视交易执行环节的公平交易措施，以“时间优先、价格优先”作为执行指令的基本原则，通过投资交易系统内的公平交易模块，以尽可能确保公平对待各投资组合。本报告期内，公平交易制度总体执行情况良好。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公司旗下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交易中，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 的交易共 12 次，皆为指数量化投资组合因投资策略需要和其他组合发生的反向交易。

本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有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源于前期“稳增长”刺激政策拉动的需求改善，叠加供给端收缩带来的价格飙涨，在这两个因素的共同驱动下库存由去化转回补，从而带动四季度整体宏观经济增速明显企稳。最新公布的宏观数据显示 12 月全国制造业 PMI 虽然回落至 51.4，但仍在扩张区间，其中新订单指标高位走平于 53.2，表明内需仍相对稳定。海外市场发达经济体黑天鹅频出，继 2016 年 6 月份英国公投脱欧后，四季度美国总统大选特朗普当选以及意大利公投，均导致发达经济体汇率波动加大。美联储 12 月中旬加息靴子落地，人民币兑美元即期汇率贬值预期加强。此外特朗普赢得美国大选后可能的政策动向及全球“再通胀”预期的升温主导了国内外资本市场的走势，美元指数大幅飙升突破 100 大关并创下近十三年来的新高，美股迭创新高，美国国债收益率迅速上行。在外围市场大幅波动的背景下，中国债券市场收益率也大幅回升，十年期国债收益率一度触及 3.3% 的近年新高水平，引发了债市风波和货币市场流动性危机，人民币兑美元汇率自 9 月末以来一路震荡走低，年末美元对人民币即期汇率升至 6.95 的水平。在此背景下，A 股市场的波动性较前期有所加大，股票资产的表现明显好于债券资产，最终四季度上证综指以上涨 3.29% 收官。在风格方面，大小盘分化明显，本季度上证 50 指数、沪深 300 指数分别上涨 5.03%、1.75%，而创业板指下跌 8.74%；行业方面，建筑装饰、钢铁、建筑建材、商业贸易等受益于供给侧改革、国企改革的相关板块涨幅居前，传媒、计算机、房地产等板块下跌。作为被动型指数基金，报告期内本基金按照完全复制法紧密跟踪沪深 300 指数，取得与标的指数基本一致的业绩表现。

报告期内本基金为正常运作期，在操作中，我们严格遵守基金合同，坚持既定的指数化投资策略，在指数权重调整和基金申赎变动时，应用指数复制和数量化技术降低冲击成本和减少跟踪误差。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报告期末，本基金份额净值为 1.3823 元，本报告期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1.81%，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1.75%，日跟踪偏离度的均值为 0.01%，年化跟踪误差为 0.187%，各项指标均在合同规定的目标控制范围之内。

§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3,636,514,101.84	98.96
	其中：股票	3,636,514,101.84	98.96
2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3	贵金属投资	-	-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6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37,136,231.41	1.01
7	其他资产	947,566.04	0.03
8	合计	3,674,597,899.29	100.00

注：上表中的股票投资项含可退替代款估值增值，而 5.2 的合计项不含可退替代款估值增值。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10,736,498.26	0.29
B	采矿业	119,870,879.29	3.27
C	制造业	1,192,619,400.02	32.49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98,724,845.62	2.69
E	建筑业	169,959,536.21	4.63
F	批发和零售业	79,076,620.57	2.15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104,527,578.52	2.85

H	住宿和餐饮业	3,081,516.00	0.08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237,790,539.19	6.48
J	金融业	1,281,839,736.19	34.92
K	房地产业	190,225,785.34	5.18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43,044,489.78	1.17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28,733,076.77	0.78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4,748,718.00	0.13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48,976,791.77	1.33
S	综合	22,558,090.31	0.61
	合计	3,636,514,101.84	99.06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 净值比例 （%）
1	601318	中国平安	4,253,669	150,707,492.67	4.11
2	601166	兴业银行	5,238,566	84,550,455.24	2.30
3	600016	民生银行	9,285,835	84,315,381.80	2.30
4	600036	招商银行	4,051,274	71,302,422.40	1.94
5	600519	贵州茅台	209,037	69,849,713.55	1.90
6	601328	交通银行	10,790,539	62,261,410.03	1.70
7	600000	浦发银行	3,396,395	55,055,562.95	1.50
8	000002	万 科 A	2,674,903	54,969,256.65	1.50
9	601668	中国建筑	5,891,851	52,201,799.86	1.42
10	600837	海通证券	3,179,285	50,073,738.75	1.36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投资股指期货。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投资国债期货。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根据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 11 月 28 日发布的《关于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行政处罚决定书〉的公告》，因公司涉嫌未按规定审查、了解客户真实身份等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予以警告及行政处罚。

2016 年 6 月 17 日，针对浦发银行在天猫上以虚假价格进行促销的行为，上海市物价局给予警告并处人民币 5000 元罚款的行政处罚。

2016 年 2 月 19 日，北京银监局对于民生银行当事人业务续做不审慎、未对交易背景进行认真审查、管理缺位导致对应车辆完全脱离监控的行为给予罚款人民币 50 万元的行政处罚。

2016 年 10 月 8 日，中国人民银行营业管理部对民生银行违反《征信业管理条例》相关规定处于人民币 40 万元的行政处罚。

本基金为指数型基金，上述股票系标的指数成份股，上述股票的投资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投资制度的规定。除海通证券、浦发银行、民生银行外，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没有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5.11.2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没有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5.11.3 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54,857.80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884,045.37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8,662.87
5	应收申购款	-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947,566.04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2,821,831,140.00
报告期基金总申购份额	2,000,000.00
减：报告期基金总赎回份额	168,000,000.00
报告期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655,831,140.00

注：期初基金总份额包含场外份额 117,523,725 份；期末基金总份额包含场外份额 117,523,725 份。

§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未持有本基金份额。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申购、赎回、买卖本基金份额。

§ 8 报告期末发起式基金发起资金持有份额情况

项目	持有份额总数	持有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发起份额总数	发起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发起份额承诺持有期限
基金管理人固有资金	-	-	-	-	-
基金管理人高级管理人员	-	-	-	-	-
基金经理等人员	-	-	-	-	-
基金管理人股东	659,252.00	0.0248%	10,002,600.00	0.3766%	3 年
其他	-	-	-	-	-
合计	659,252.00	0.0248%	10,002,600.00	0.3766%	-

§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1.中国证监会核准易方达沪深 3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募集的文件；

2.《易方达沪深 3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3.《易方达沪深 3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4.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和营业执照；

9.2 存放地点

广州市天河区珠江新城珠江东路 30 号广州银行大厦 40-43 楼。

9.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在营业时间免费查阅，也可按工本费购买复印件。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七年一月二十日